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圣济堂

公告编号：2018-120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终止与清镇市政府合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8年12月26日收到全资子公司贵州圣济堂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济堂制药”）关于与贵州省清镇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清镇市政府”）合作项目的终止协议。

一、交易概述

圣济堂制药与清镇市政府于2001年5月8日签订的《新建圣济堂制药生产线项目协议》、2015年10月16日签订的《贵州圣济堂大健康产业园项目框架协议》，主要就圣济堂制药在清镇市范围内投资新建制药生产线项目及大健康产业园项目的用地和投资金额签订了相关协议。但因清镇市政府产业发展规划等原因，以上合作协议已不能满足双方的需求，经双方协商，同意终止原合作协议并对原协议相关项目进行清算，圣济堂制药前期支付的土地预付款及部分配套预付款约3900万元左右（最终金额以双方一致确认的清算结果为准），将在清算后由清镇市政府返还给圣济堂制药。

二、终止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清镇市人民政府

乙方：贵州圣济堂制药有限公司

鉴于：甲乙双方于2001年5月8日签订的《新建圣济堂制药生产线项目协议》、2006年3月13日签订的《上海圣济堂制药有限公司粉针剂及医疗器械生产线项目投资协议书》、2011年7月8日签订的贵州圣济堂（糖尿病）医药园项目及补充协议、2011年8月16日签订的《贵州圣济堂（糖尿病）医药园项目补充协议》，2015年10月16日签订的《贵州圣济堂大健康产业园项目框架协议》，（上述所有协议以下简称“原合作协议”），由于产业发展等原因，原合作协议已

不能满足甲乙双方的需求，经甲方双方协商，同意终止原合作协议并对原协议相关项目进行清算，达成如下条款，以资共守。

第一条 甲乙双方同意终止原合作协议，双方在原协议项下互不承担任何责任或义务，一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就原合作协议书项下权利义务，向另一方提出任何权利主张或索赔。

第二条 本协议签署后，由甲乙双方组建清算小组，对原协议相关项目进行清算，在本协议签订后 60 个工作日内清算完毕并将清算后经双方确认的应退还乙方的资金一次性支付到乙方指定账户。若逾期未退还，将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收取资金占用费，直至退还完毕之日止。（最终金额以双方一致确认的清算结果为准）。

第三条 甲乙双方应对本协议的存在以及本协议的内容，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进行披露。

第四条 因本协议产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提交至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三、本次终止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圣济堂制药与清镇市人民政府签订了相关投资项目协议后，圣济堂制药只支付了部分土地预付款及配套预付款，没有进行进一步的投入，并且支付的款项将在清算后返回给圣济堂制药。因此，本次终止协议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圣济堂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